



# 柬埔寨民間故事

金滿成 鄭永慧選譯

新文藝出版社



# 柬 埔 寨 民 間 故 事

金滿成 鄭永慧選譯

新 文 藝 出 版 社

• 1 9 5 7 •



选譯自法文“France-Asie”雜誌，No.14-5 和  
Contes Populaires Inédits du Cambodge  
(巴黎G. P. Maisonneuve 1946 出版)

## 東 �埔 寨 民 間 故 事

金滿成 鄭永慧選譯

\*

新 文 藝 出 版 社 出 版

(上海康平路 155 号)

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 011 号

上海市印刷五厂印刷 新華書店上海發行所總經售

\*

書號 1325

开本 787×1092 紙 1/32 印張 3 3/4 字數 73,000

1957年5月第1版

1957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19,000 定价(6)0.32 元

## 目 次

雷电的起源 .....	( 1 )
蚊子为什么这么小 .....	( 3 )
老虎是什么变的 .....	( 6 )
兔子、老虎和猴子 .....	( 8 )
兔子和兩個旅客 .....	( 15 )
烏龟和猴子 .....	( 18 )
狡猾的德曼·賽 .....	( 19 )
阿列烏的詭計 .....	( 23 )
四个人分金的故事 .....	( 28 )
誰是母亲 .....	( 29 )
兩個人和一把雨傘 .....	( 30 )
阿·沙克·西莫克的夢想 .....	( 31 )
兩個要舀干海水的朋友 .....	( 32 )
馬糞佚 .....	( 37 )
挖螃蟹的人 .....	( 42 )
兩兄弟和獵公鷄 .....	( 50 )
大刀人 .....	( 63 )
鍋巴先生 .....	( 94 )

## 雷电的起源

从前，在“幸福时代”刚开始的时期，有一个魔鬼叫做拉馬叟尔，有一个仙女叫做美克哈拉。他們兩個都到一个很有法力的苦行僧那里学法术。在学习中，魔鬼和仙女都很用功，日夜勤修苦練，尽力博取师父的欢心。他們兩個都很聪明，进步都很快，师父毫无差別地爱他們。等到师父把所有的法术都傳授給兩個徒弟以后，师父就想試一試他們，看哪一個比較聰明些。他对他們說：

“你們当中誰能够拿給我满满的一杯露水，我就替他把这杯露水变成一块宝石。这块宝石叫做瑪瑙哈拉，得着它的人能够使自己的一切願望都實現。”

拉馬叟尔拿了杯子，走进树叢和草叢里采露珠。他搖动桠枝和草莖，把落下来的露珠一点一滴地倒进杯子里。他奔走了許多早上，成績并不好。

仙女美克哈拉是一个聪明的姑娘。她找了一段象海綿似的松軟的树心，放在树叶和草莖上吸取露珠，等到树心浸透了露水，她就把露水压榨出来，用杯子盛着。用这种方法，她在很短的时间內就裝了满满的一杯露水。她把这杯露水拿去獻給师父。这一事實証明了仙女比魔鬼聰明。

师父馬上把那杯露水变成一块美丽的宝石，把宝石送給

仙女，對她說：

“這塊寶石具有不可思議的能力；如果你有什么願望，只要舉起寶石，使它在空中旋轉，你的願望馬上就能實現。拿着這塊寶石，你還能够騰云駕霧，飛到任何地方去。”

仙女美克哈拉拿了寶石，辭別了師父，使寶石旋轉起來，縱身跳上空中，一直向大海洋那邊飛去。

魔鬼拉馬叟爾經過長期和耐心的努力，終於也裝滿了一杯露水；他拿着露水走到師父跟前，師父對他說：

“我的孩子，你來晚了。我已經把寶石給了美克哈拉。我的法術只能變一次，我不能夠把同樣的寶石給你了。”

拉馬叟爾聽了師父的這番話，心裏非常失望，放聲大哭起來。師父心裏也很难過，就安慰他說：

“你不要失望。我給你一柄斧子，你拿着這柄斧子就夠和仙女美克哈拉爭奪寶石。仙女有一個嗜好，每逢天下雨，她就利用寶石的法力飛升到天空中，在雨中沐浴。那時候你拿起斧子向她扔過去，她就不得不放棄那塊珍貴的寶石了。不過，在拿斧子扔她的時候，如果你看見她舉起寶石而且使寶石旋轉，你要趕緊閉上眼睛才可以扔斧子。”

拉馬叟爾一拿到斧子，馬上動身去找仙女美克哈拉，要奪取她的寶石。可是聰明的仙女一看見魔鬼，就猜出他的來意不善。她立刻舉起寶石，飛升到天空中。

神奇的寶石發出閃光，魔鬼趕緊閉上眼睛，然後把斧子扔過去。

斧子帶着轟隆隆的巨大响声飛過去，可是沒有击中仙女。

从此以后，每逢天下雨，我們就看見宝石的闪光和听见斧子砍过去的巨大响声。那就是雷电的起源。

(郑永慧譯)

## 蚊子为什么这么小

在原始时代，創造世界的西瓦天神在地上造出各种各样的生物，蚊子也是最初出現的生物之一。

那时候，蚊子的身体很大，象現在的兀鷹那么大。它們廢集成群，在空中飞着，到处追逐人类啄食。被蚊子啄食的人只剩下一堆骨头，蚊子把血和肉都吃得干干净淨。

因为蚊子的襲击，全人类整天生活在忧愁和恐怖中。沒有人能够抵抗蚊子的襲击。于是人类就和蚊子訂下條約：每天晚上人类献出若干人作为牺牲，給蚊子啄食；蚊子不再到处襲击人类。自从訂了这样的條約以后，村子里的农民人家每天晚上都要輪流派出人來給蚊子啄食。輪到的人家只能够痛哭、流涕和叹息。

那时候，有一个員外的女儿，是一个非常聰明的姑娘。她看見村子里的人輪流給蚊子吃掉，心里很难过。她想：“如果不帮助他們找出一条生路，村子里的每一个人都要被那些凶惡的蚊子啄成碎肉，一个也不剩下。”年輕的姑娘有了这样的念头以后，就去見她的父母，對他們說：

“我願意和村子里的人一道去給蚊子吃掉。”

她的父母听了她的說話，无名怒火激起三千丈，罵她說：“你为什么这样傻，这样不懂事？村子里的每一个人都怕輪到

自己，都想逃避死亡。可是你，相反的，倒想去死，这是怎么一回事？”年輕的姑娘苦苦地哀求父母讓她去給蚊子吃。看見她不听从命令，她的父母越来越生气，最后就對她說：

“既然你願意死，你就去罢！”

年輕的姑娘欢欢喜喜地走到蚊子吃人的地方去，和那些輪到要做牺牲的人聚在一起。她對他們說：

“如果你們想从死里逃生，就要听我的話；只要你們依照我的話去做，你們就能得救。你們分头去找寻枯叶和干梗枝，越多越好，都拿到这里来。等到蚊子要來的时候，我們就点着这些枯叶和干枝，在我們的周圍筑成一道火牆，我們躲在中間。我确信蚊子不敢越过火焰来吃我們。”

大家听了年轻姑娘的話，都明白她的用意，大家就照她的話做去。夜里，蚊子吃人的时间到了，蚊子象慣常一样，成群結队地飞来，又想大吃一頓人肉。員外的女儿看見蚊子飞得近了，就命令人們把火点起来，于是在人們的周圍，突然升起了一圈熊熊的烈火。蚊子害怕火焰，都不敢飞过来吃人。蚊子們就召开了全体会議，大家商量：“我們的身体这么大，不容易越过火圈，如果这样子繼續下去，我們就永远不能再吃到人肉，因为人类已經想出用火来防禦我們的办法了。因此，我們必須去見我們的創造者西瓦天神，請求他把我們的身体縮小，使得人类不容易看見我們，我們能够出其不意地襲击他們，那就方便了！”

全体蚊子都同意这个意見，它們一起飞到天堂上，恭恭敬敬地向西瓦天神敬了礼，然后請求天神把它們的身体变得很小很小，使得它們能够很便利地襲击人类。西瓦天神同意了

它們的請求，把它們的身体變得和我們今天所看見的蚊子一樣大小。它們的目的達到以後，就向西瓦天神謝了恩，回到人類世界里來。它們四散在田野里和村子里，到處去咬人。可是人們把手一拍，就把它們打死了，即使僥倖沒有死的，也打折了腿，或者打折了翅膀。人類因此覺得日子好過了，生活比以前幸福了。

蚊子們又召開了全體會議，大家商量：

“現在人類使我們吃夠了苦頭：他們打我們，拍我們，他們要我們全體都滅掉。我們沒法子咬他們。在這種情形下，我們必須再一次去找西瓦天神，要求他給我們一只又尖又長的嘴，那麼我們就能夠又快又犀利地叮人類，使他們被咬了一口還不覺着。”

這樣決定以後，蚊子們又飛到天堂上。它們恭恭敬敬地向西瓦天神行了禮，然後要求天神給它們一只又尖又長的嘴。西瓦天神對它們說：

“我的蚊子朋友，我給你們的嘴已經够尖够長了，如果你們想咬得更快一點和更厲害一點，你們最好去找一根短棍來打擊人類。不過你們應該知道，人類早已會使用短棍了！因此，我不能答應你們，你們回去罷！”

蚊子們只得飛回地上。它們分散在世界的每一個角落，不分晝夜地找人來叮。它們遵照西瓦天神的囑咐，把自己的四肢當作木槌使用，用最快的速度襲擊人類。

(鄭永慧譯)

## 老虎是什么变的

从前，在一个美丽而富庶的王国里，有一个国王，一个高贵的王后；有四个大臣，他们被称为“国家的栋梁”；还有一个军师，他是国王的耳目；还有文武百官以及国王的妃嬪宮娥等等。

国王在四境之内，享有很好的名声。

不过国王和他的大臣都不懂得法术，因此打起仗来，没有必胜的把握。

那时候，这个王国的军力很薄弱，国王的本领也不高强，国王对国家的安全很担心，他想，万一敌人侵入国境，整个国家很容易陷入敌手。

有一天，国王一大清早就带着王后走出宫门。军师、四个大臣和其他官吏都象往常一样跪着朝见国王。这天早上国王的心里只想着一件事：就是到塔卡斯拉王国<sup>①</sup>那里去跟随帝沙帕摩卡大师学法术。

他把心事告诉王后，然后又告诉军师和四个大臣。王后愿意跟着国王去学法术。军师和四个大臣也要求国王让他们一起去，因为他们认为学会了法术可以更好地为王国服务。国王同意了。于是他们一天早上一起离开了王国。

他们赶了几天路。到了第七天，他们到达了塔卡斯拉。他们找到了帝沙帕摩卡大师，他们恳求大师收容他们做弟子，把

<sup>①</sup> 指印度的塔卡斯拉。在柬埔寨人的心目中，印度的塔卡斯拉是科学和艺术最发达的地方。——原注

法术傳授給他們。大师答应了，开始把变形法教他們。学会了这种法术就能够随心所欲地变成野兽、妖怪、神仙或者怪鳥。

等到他們学会了一切法术，国王就向师父告辞，要回到自己的王国里去。师父答应了，于是国王、王后、軍师和四个“国家的栋梁”一起离开了塔卡斯拉。

他們走了兩天，到了第三天，他們迷了路，不得不穿越森林。他們的口粮不够供应他們的需要，他們只能够挖些植物的根莖和采摘树上的果子来充飢。于是国王担心他們可能餓死。他和軍师、四个大臣以及王后一起商量：

“現在，”国王說，“我們遭难的日子到了，我們沒有口粮，不能够繼續赶路，我們該怎么办呢？”

“我有一个主意，”軍师說，“我們大家都学过变形法，我們可以一起变成一只猛兽。那么我們就能够捕捉那些弱小动物来充飢，等到我們回到家乡，我們再恢复我們的本来面目。”

国王、王后和四个大臣都贊成这个意見。

“那么，”国王說，“我們每人选择猛兽身体的一部分，大家一起变成一只猛兽罢。”

那四个大臣願意变成猛兽的四只脚。軍师願意变成尾巴。王后呢，她願意变做身体。这样一来，猛兽的整个身体都有了，只差一个头，因此，国王要变做猛兽的头。

这样决定以后，他們一起念动真言咒語，馬上就变成一只猛兽；这只猛兽就称为老虎，是兽中之王。老虎摇头摆尾，跳跃着去追捕麋鹿来充飢，再也不愁缺乏食物了。

老虎在山林里过着无忧无虑的日子，漸漸的忘却了他們

的王国，願意繼續在山林里生活下去。

这就是兽中之王——老虎——的来源。

老虎的尾巴本来是个軍师，因此它能帮助老虎找寻獵物①。老虎的身躯柔軟輕捷，因为它是王后变的，是女人的身躯。老虎的腦袋具有万分威严，双眼射出凶光，因为它国王变的，国王是最有权威的人。还有，老虎的四只脚坚强有力，而且有尖利的爪子，因为它们是国家的栋梁——四个大臣——变的。

(郑永慧譯)

## 兔子、老虎和猴子

有一次，一只老虎独自东游西荡，到处找寻食物。可是它连一只小动物也找不到。它正在东張西望的时候，突然看見一只捕魚鷹栖在池塘岸边的一棵树上，嘴里叫着“喔烏！ 喔烏！”

老虎心里想：

“怎样捕捉这家伙呢？它栖在那么高的地方，有什么办法好想呢？如果我爬上去，它一定看見我，马上就飞走了；我等到什么时候才能抓到它呢？”

老虎坐下来等待，聚精会神地注意捕魚鷹的一举一动。那只鳥儿虽然栖在上头，两只眼睛却盯牢下面的池塘，它希望看見魚儿浮上水面，好飞下来捕魚。

过了一会儿，一条魚儿浮上来了，老鷹疾飞下来，攫住那

---

① 柬埔寨人認為老虎的尾巴是有感觉的，和昆虫的触角相仿。——原注

条魚，很快就把魚儿吃掉。

老虎看見了这幕景象，自己对自己說：

“唉！唉！那家伙安安稳稳地等着，突然間池塘里游过来一条魚，它飞下去一轉瞬间就捉住那条魚了，样子裝得象沒事人儿似的！它好舒服啊！它不象我那样要辛辛苦苦地到处奔走覓食，走得精疲力尽还找不到。它坐在那里，搖搖摆摆的好不自在，只要花一分鐘工夫就有食物到口。它如果耐心地繼續等下去，只要飞一下又可以得到一条魚。这样說来，这是多么容易的事呀，我也要学它的做法！”

老虎这样想，就决定这样做。它到处找寻一个僻靜而多魚的池塘，也要捕魚来吃。

最后它找到了。那地方很僻靜。池塘四岸長滿了繁密的树木，就象帷幕一样，可以容它躲藏。可是在老虎到来以前，早有一个人在这个池塘里釣魚。他垂下釣竿，自己爬上一棵大树，靜靜地在树上等待；他认为不必留在池塘边，远远地監視着更好。

这时候，老虎跳跃着来了。它仔細打量周圍的树木，想找一棵大树爬上去等待，学捕魚鷹那样。那个釣魚的人听见了响声，从树上向下張望，只見一只龐大的老虎正在爬上一棵大树。后来又見老虎爬到树上以后，坐在枝条上，身体搖搖摆摆，嘴里象捕魚鷹一样叫着：“喔烏！ 喔烏！”

那人把身子縮成一团，动也不动地躲着，兩只眼睛盯着老虎，注意老虎的举动。

“这畜牲，”那人想，“爬上池塘边的一棵树上，到底想干什么呀？”

过了不久，池塘的水面上露出了一条魚的腦袋。老虎立刻跳下去：扑通一声，老虎跌进水里去了。老虎馬上又从池塘里爬上来，因为池水朝它的嘴里、鼻孔里、耳朵里直灌，几乎把它淹死。

那人看見这种情景，哈哈大笑起来。他喊道：

“孽畜，你找死嗎！你为什么这样做呀？”

老虎听见喊声，抬起头，看見躲在树上的那个人。老虎馬上觉得羞慚滿面，恨不得有个地洞鑽下去。它从来没有这样窘。

它想：

“这人看見我了！現在他是孤單一人。可是他回到家里以后，一定要把这件事告訴村子里的人，一傳十，十傳百，將來知道这件事的人愈来愈多，我也愈来愈沒有面子。我一定要收买这个人，阻止他把这件事宣揚出去。”

于是老虎伏在地上，向那人苦苦哀求：

“人呀，我本来想学捕魚鷹的法子捕魚，可是我差点儿在池塘里淹死，我的臉都丢尽了。因此我求你可憐可憐我：不要把这件事告訴任何人，我就感謝你的大恩了。”

那人回答：

“你要我这样做，你拿什么东西报答我呀？”

“我答应你每天送一只野兽給你，”老虎說。“每天早上，我帶到这儿来給你。”

那人对老虎的建議表示同意，然后他回家去了。

每天清晨，他总到原来約定的地方，收受老虎給他的礼物。

老虎抓到野兽，总不会忘记每天带一只给那汉子，没有一次失约。那汉子每天早上带一只动物回家。这样过了许多日子。

汉子有一个老婆，是一个好奇心很重的女子。一天晚上，只有夫妇两人在家里，妻子就詰問丈夫：

“你用什么方法，”她对他說，“能够每天都獵到野兽？而且每次帶回来的野兽都不相同：今天是一只野猪，明天是一只母鹿，过兩天又是一只麋鹿。这是怎么一回事呀？”

“我是用陷阱捉到的，”丈夫回答。

“这种陷阱每天都能捕到野兽，到底是怎样的呀？”妻子又問。“帶我去看一看罢！”

这时候汉子忘記了他对老虎的諾言。他心里想：我告訴妻子，老虎是不会知道的。他就把事情經過一五一十告訴了妻子。妻子相信了。

第二天清晨，汉子又象往常一样去接受老虎的礼物。到了約定的地方，他突然发觉老虎坐在那里，杀气腾腾地等着他。他走到老虎身边。

“哼，人呀，你来了！”老虎說。“我等着你来給我当早餐哩！当初我們倆一言为定，你答应我不把我的事情告訴任何人，我答应每天給你一只野兽作为你代我保守秘密的报酬。現在，你說了。为什么呀？”

汉子害怕得直哆嗦，兩只眼睛也变了样。可是他并不抵賴，他只是哀求老虎：

“虎大哥，你要吃我就吃罢，我做錯了事情我不抵賴。不过既然我一定要死，我請求你准許我回去告訴我的老婆和孩

子。”

“好罢，你去！”老虎答应了。“不过你要赶快回来。只要我嘴里的唾液沒有干，我还等着你。一旦我嘴里的唾液干了你还没有回来，我就要走去找你，把你，你的妻子和儿女都吃掉，一个也不留下！”

“象你这样一个不守信用的人，留着有什么用？”

汉子滿腔忧愁地走了。他想：

“老虎要吃我，因为我沒有遵守我的諾言。”

回到家里以后，他把事情經過告訴妻子：

“現在，”他最后說，“我不能再耽擱了，因为老虎在等我。如果我回去得迟些，它就要来把我和你們都吃掉。”

他的老婆放声大哭，埋怨自己为什么要多嘴詢問，惹出这样一场慘禍。汉子辭別了妻子，走出家門，一边哭，一边向原路走去。

走到半路，他遇見了一只兔子。兔子問他：

“人呀，你到哪儿去？你为什么哭？什么禍事使你这么伤心？”

汉子把事情經過一五一十地告訴了兔子。

“原来如此！”兔子說，“这种事情有什么了不起？你怕什么？你去給我摘一串香蕉来，我自有办法。为什么要怕这只傻老虎？”

汉子听了这番說話，不由得滿心欢喜。他飞奔着去摘了一串香蕉。他把香蕉獻給兎判官<sup>①</sup>，嘴里說：

“判官老爷，请接受我这串香蕉，救我一命。因为再过一会儿，老虎就要来吃我了！”

“我們一起走罢，”兎判官回答，“你留神望着老虎。”

远远地老虎騰扑着跳过来了。兎判官吩咐汉子躲在一旁不要动，讓老虎再走近一点。等到老虎到了近边，兎判官把香蕉塞滿了嘴巴，用变了样的粗暴声音叫喊：

“哈！哈！吓！吓！我吞了五只老虎，肚子还没有飽。我吃了一只跟我的小手指一样大小的茄子，我的嘴就象火燒一样。这茄子使我难过得渾身都要裂开了。吓！吓！嘻！”

老虎听见一个粗暴的声音說出吞了五只老虎还没有飽的一番話，不由得停了下来，不敢繼續前进。兎判官繼續用这种变了样的声音把前面一番說話重复了好几遍。

老虎害怕起来，掉轉身就逃走，不敢回过头来望一望。它跑了很久，最后遇見了一只猴子。猴子在树梢上看見老虎奔跑，就問老虎：

“虎大哥，你为什么跑得这么快呀？”

老虎听见猴子問它，停了下来。

“唉！”它說，“有一个怪东西，吞了五只老虎，肚子还没有飽，那一定是一个碩大无朋的怪东西！我害怕，所以我逃走，如果我不逃走，連我也会被它吞了。”

“你看見了这怪东西嗎？”猴子問。

“沒有，我只听見它的声音，”老虎回答。

猴子又問：

“你在哪儿听見这声音的？”

---

① 在柬埔寨的民間故事中，兔子是最聰明和博學的動物，別的動物往往受兔子的欺騙，在發生糾紛的時候，也往往請兔子做公斷人，因此在民間故事中通常把兔子稱為“判官”。——原注